

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2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0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告期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01月01日起至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中小盘股票
交易代码 200012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2,226,305.0份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具有较高成长性的中小盘股票，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增值。

本基金为股票型开放式投资基金，将“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作为主要投资方法。

本基金将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利率走势、证券市场估价水平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大因素进行研究和预测，分析股票市场、债券市场、货币等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收益，动态调整基金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以控制系统性风险。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40%×天相中小盘指数收益率+40%×天相大盘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为股票型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追求个股的收益回报，所以为高风险、高收益产品。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2012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204,094.98

2.本期利润 -10,112,837.4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31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32,111,234.0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68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3.03% 1.64% 4.35% 1.41% -6.58% 0.23%

3.2.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报告期末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3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其基金净值的5%，本基金以不低于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具有较高成长性和基本面良好的中小盘股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满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在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杨建华 投资总监、基金经理部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1月27日 - 12年 男，中国籍，北京大学法学学士、北京大学管理学院经济系硕士，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华泰技术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长城心回报”进取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的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人员的计算方式遵从证券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性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各项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情况，未出现投资运作违法违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事件，无因公司内部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通过信息隔离以及人员和权限的控制，保证了交易公平、公开、公正。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通过信息隔离以及人员和权限的控制，保证了交易公平、公开、公正。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现象。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经营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经营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告期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01月30日起至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久兆中小盘300指数分级基金

交易代码 662010
基金运作方式 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805,595.59份

本基金通过投资和数量化监控，力求实现对中小板300(价格)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将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之间的差距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其权重比例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权重变化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但因特殊情况下基金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时，本基金将运用其他方法建立实际组合，力求实现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最小化。

中小板300(价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本基金的长期平均风险预期收益率高于普通股票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为高风险、高收益产品。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2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0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告期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01月30日起至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久兆中小盘300指数分级基金

交易代码 662010
基金运作方式 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805,595.59份

本基金通过投资和数量化监控，力求实现对中小板300(价格)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将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之间的差距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其权重比例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权重变化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但因特殊情况下基金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时，本基金将运用其他方法建立实际组合，力求实现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最小化。

中小板300(价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本基金的长期平均风险预期收益率高于普通股票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为高风险、高收益产品。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2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0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告期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01月30日起至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久兆中小盘300指数分级基金

交易代码 662010
基金运作方式 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805,595.59份

本基金通过投资和数量化监控，力求实现对中小板300(价格)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将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之间的差距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其权重比例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权重变化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但因特殊情况下基金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时，本基金将运用其他方法建立实际组合，力求实现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最小化。

中小板300(价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本基金的长期平均风险预期收益率高于普通股票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为高风险、高收益产品。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2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0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告期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01月30日起至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久兆中小盘300指数分级基金

交易代码 662010
基金运作方式 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805,595.59份

本基金通过投资和数量化监控，力求实现对中小板300(价格)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将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之间的差距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其权重比例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权重变化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但因特殊情况下基金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时，本基金将运用其他方法建立实际组合，力求实现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最小化。

中小板300(价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本基金的长期平均风险预期收益率高于普通股票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为高风险、高收益产品。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2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0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告期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